

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90巷3號7樓
聯絡人：台北辦公室
電話：(02)2523-1178 分機32
傳真：(02)2531-9373
電子郵件：contact@jrf.org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司改字第1130000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法治教育推廣計畫 (0000051_113學年度法治教育推廣計畫【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】.pdf)

主旨：為推展公民法治教育，本會舉辦「113學年度法治教育推廣計畫」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教師，鼓勵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「113學年度法治教育計畫」提出系列主題，可涵蓋公民、閱讀、媒體、科技、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等素養的內容，以互動式、溝通式、生活化的教學形式，協助人文關懷及社會參與之學習。歡迎學校教師申請合作，一起推廣法治教育。

二、計畫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合作對象：

- 1、國民教育階段：包含但不限於國民教育階段之社會領域、語文領域、健康領域、科技領域、綜合領域、學生事務、人權和法治議題等教師。
- 2、大學院校階段：不限系所別，歡迎非法政科系或通識課程申請合作。

大直高中 1130326



NHAA1136003484

(二)課程資訊及報名：可參考下列網址

1. 校園巡講：<https://www.jrf.org.tw/keywords/84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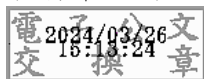
2. 模擬法庭：<https://www.jrf.org.tw/keywords/2>

三、懇請 惠予宣傳轉發本計畫訊息予所屬學校老師公告知悉，
至紉公誼，毋任感荷。

四、檢附旨揭計畫書，若有疑義請洽聯絡人（潘經理，電話：
02-2523-1178分機16，電郵：pbz@jrf.org.tw）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高中職、各大學院校

副本：



董事長 黃旭田